

证券代码：002095

证券简称：生意宝

公告编号：2025-012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 时间
项目合伙人	范国荣	2010 年	2008 年	2010 年	2022 年
签字注册会计 师	姜旭焜	2022 年	2017 年	2022 年	2024 年
质量控制复核 人	俞伟英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2023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范国荣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 年-2024 年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2024 年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 年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 年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姜旭焜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 年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年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俞伟英

时 间	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年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4年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4年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4年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4	2025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60.00	由公司股东大会	/

	2024	2025	增减%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0.00	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公司 2025 年度具体 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 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 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